

广东系统构建生态文明教育三大体系 全面破解谁来教、在哪教、怎么教的问题

□ 王波

珠江两岸，清风拂面，广州市民在珠江公园的绿茵草坪上搭起帐篷，享受悠闲时光；在佛山，多个亲子家庭来到盈香生态园，开启一场绿色生态之旅，近距离亲近自然、感悟生态；在湛江红树林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内，成群的候鸟在树丛间栖息觅食，清脆的鸣叫声交织成一首自然的交响曲，谱写着生命的乐章。这些画面，正是广东生态之美、绿色之美的生动写照。“鸟与树相依，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景致展现了广东在生态文明建设中的实践与成就，也激励着更多人用实际行动参与到保护环境中来。

近年来，广东坚定不移地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将生态文明建设作为全局工作的重中之重，全力推进“绿美广东”生态建设。在生态环境部的大力支持和指导下，广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积极构建生态文明教育服务支持体系、特色阵地体系和品牌活动体系三大体系，为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广东实践提供了有力支撑。

广东生态文明教育实践不仅提升了公众的环保意识，也为全国生态文明教育提供了可借鉴的经验。

一、建实生态文明教育服务支持体系，解决“谁来教”的问题

通过立法保障、基层力量建设和社会组织参与，构建齐抓共管的生态文明教育格局，为生态文明教育提供坚实的组织保障和资源支持。

（一）强化立法保障：制定全国首部“小切口”生态环境教育条例

2024年1月1日，《广东省生态环境教育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正式实施，这是全国首部以“小切口”方式推进的生态环境教育立法。《条例》确立了“政府主导、统筹规划、分类实施、全民行动”的原则，坚持家庭教育、学校教育和社会教育相结合，对地方政府、相关部门和单位的生态文明教育职责进行了规范细化，明确将生态环境教育工作情况纳入文明、绿色等创建项目的考核指标体系。《条例》

的实施为广东生态文明教育提供了法律保障。一年来，以《条例》为抓手，广东省积极推动相关部门、单位、企业、学校、新闻媒体、社会团体等落实有关工作职责，形成了齐抓共管的生态文明教育新格局。

（二）夯实基层力量：打通生态文明教育“最后一公里”

广东高度重视基层生态文明教育力量建设，要求市、县基层配强专职宣教工作人员，积极支持相关地市新设宣传教育中心。自2021年起，省生态环境厅连续四年累计拨付5000多万元支持基层单位开展“‘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提升公民生态文明意识行动”。各市、县基层生态环境部门结合本地实际，面向公众、企业“面对面”开展教育，打通了生态文明教育的“最后一公里”，取得了实实在在的良好成效。广州市通过社区讲座、企业培训等形式，将生态文明理念传播到千家万户；深圳市利用新媒体平台，开展线上环保知识竞赛，吸引了大量公众参与。

（三）带动社团力量：激发社会组织参与积极性

自2015年起，连续10年开展环保公益项目小额资助工作，累计投入350万元资助126个环保公益示范项目开展生态文明教育。10年来，小额资助环保公益项目行动成效显著，成为广东环境宣教的“金字招牌”。

实践证明，小额资助环保公益项目行动极大激发了社会组织面向公众进行生态文明教育创新的积极性，推动生态文明教育真正走进千家万户，更加贴近百姓生活。佛山市的“绿色家园”项目通过社区环保活动，提高了居民的环保意识；东莞市的“环保小卫士”项目通过青少年环保实践，培养了下一代环保志愿者。

二、建强生态文明教育特色阵地体系，解决“在哪教”的问题

通过创建环境教育基地、建设生态文明体验中心和发挥基地作用，打造了多层次、多类型的生态文明教育阵地，为公众提供了丰富的学习体验平台。

（一）创建环境教育基地：实现全省全覆盖

自1998年开始，广东率先在全国开展环境教育基地创建工作，系统确立了创建条件、评审程序和退出机制。2024年实施的《广东省生态环境教育条例》进一步对创建生态环境教育基地作出了明确规定。目前，全省现有省级环境教育基地256个（其中示范单位

16个），涵盖展示场馆、生态保护、环境治理、绿色创建等4种类型，实现了全省21个地市全覆盖。深圳、东莞、佛山等市积极开展市级环境教育基地创建，形成了省、市两级联动的基地建设格局。

（二）支持建设生态文明体验馆中心：打造主题宣传教育场馆

2021年以来，争取财政安排6000多万元，支持有条件的地市建设生态文明主题宣传教育场馆，已建成梅州市生态文明体验馆中心、湛江生态环境展览馆等8个，规划在建3个。同时，充分发掘现有博物馆、科学馆、规划馆资源，在全省各地布置建设一批生态环境主题教育展览场所。

此外，积极引导全省131家环保设施向公众开放的单位建设主题展览空间，规划设计生态文明教育路线。广州市的“垃圾分类体验馆”通过互动展示，让公众深入了解垃圾分类的重要性；深圳市的“水文化博物馆”通过实物和影像资料，展示了水资源的珍贵性。

（三）充分发挥基地作用：使其成为宣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重要窗口

多年来，广东坚持充分发挥环境教育基地的作用。各基地通过定期举办主题展览、环保讲座、互动体验等活动，吸引了大量公众参与，成为传播生态文明理念的重要平台。湛江红树林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通过开展生态研学活动，让青少年深入了解红树林生

态系统及其保护意义；韶关市五马寨生态园省级环境教育基地通过生态农业体验活动，让公众亲身感受绿色发展的魅力。

全省环境教育基地每年接待公众线上线下参观数千万人次，成为宣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展示美丽中国建设成效的重要窗口，提高公众生态环境素养、健全环境治理全民行动体系的创新平台，以及促进创建单位优化环境管理、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有效载体。

三、建优生态文明教育品牌活动体系，解决“怎么教”的问题

打造一批寓教于乐、学用结合的生态文明教育品牌活动，让公众在好看又好玩、有趣又有味的活动中潜移默化地接受教育，形成了独具特色的教育模式。

（一）繁荣文化活动：彰显环境文化品味

以文化人、绿化心灵，彰显文化品味。2023年，首次举办“美丽中国·广东生态文明艺术双年展”，组织30多位国内一流艺术家参与采风创作，吸引社会各界投稿超过1000件，并在广州美术学院展出，吸引数万人现场参观，社会反应热烈。“广东省青少年环保创意大赛”活动迄今已连续举办11届，先后开展环保手抄报大赛、生态文学（诗歌、散文）创作大赛、环保漫画大赛，同时将优秀作品以艺术形式展示给公众，彰显环境文化品味，每年吸引全



全国生态日主题宣传活动

省上千所学校参赛，征集到数万份参赛作品，师生反响良好。

（二）精准分类施教：增强教育效果

针对不同群体开展分类施教，取得了显著成效。“绿色有约——环保公益我参与”活动，每逢周末和节假日就会举办户外自然观察、环保体验等活动，深受孩子及家长好评。“送技术、送法规进企业”活动针对企业对环境法规与管理的诉求，组织专家上门为同类企业开展集中宣讲，得到企业普遍点赞。

（三）开拓创新机制：扩大活动影响

通过创新机制，进一步扩大

生态文明教育活动的影响力。在全省环境保护宣传月活动中，省环境保护委员会印发通知给省直有关单位，加强省市联动，开展地标建筑亮灯宣传，进一步提升活动影响力。“绿色有约——环保公益我参与”活动，通过公开招投标的方式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承办全年活动，做到“专业的事交给专业的人做”，有效提升了活动效果。

四、成效与展望

广东生态文明教育实践取得了显著成效，相关工作受到生态环境部表彰，广东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等4家单位、“不留白色污染”

主题宣传活动等3个案例先后获评全国“十佳环保设施开放单位”、全国“十佳公众参与案例”。通过构建三大工作体系，在生态文明教育方面形成了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为全国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重要参考。

未来，广东将继续深化生态文明教育，创新教育形式，扩大教育覆盖面，为美丽中国建设贡献更多智慧和力量。广东的实践充分证明，生态文明教育是推动绿色发展、提升公众环保意识的重要抓手，也是实现美丽中国目标的关键路径。^[5]

（作者单位：广东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